

Google 金融廣告主 須金管會授權以防詐騙

2022/06/10 07:07



Google 宣布台灣、新加坡及澳洲的金融服務廣告主，必須取得當地監管機關授權，金管會表達肯定。(記者王孟倫攝)

〔記者王孟倫／台北報導〕金融投資詐騙廣告層出不窮，Google 今天宣布台灣、新加坡及澳洲的金融服務廣告主，必須取得當地監管機關授權，才能提供廣告。對此，金管會表達肯定，此措施有助於防範金融投資詐騙，至於相關執行細節，將與 Google 公司再進行討論。

為避免 Google 使用者在網路上不受金融詐騙之危害，Google 宣布將台灣等三國

家，列為「金融服務廣告驗證計劃」第二波實施對象。

根據 Google 規劃，金融廣告主必須向當地國家的監管機關申請驗證，像是台灣為金管會、新加坡 MAS 和澳洲 ASIC；若無法在 8 月 30 日前即時取得授權，就無法繼續在 Google 提供金融廣告。

對此，金管會證期局表示，金融投資詐騙的手法不斷陳出新，過去多次呼籲民眾投資理財前務必「停看聽」，審慎確認所作的投資或交易是否透過合法之金融機構進行，以維護自身權益，避免落入陷阱。對於 Google 主動把台灣列為「金融服務廣告驗證計劃」第二波實施國家，證期局予以肯定。

至於金融廣告主的授權驗證，要如何進行？證期局官員指出，目前初步看法是必須在國內合法登記註冊之金融業者，試想，若廣告主不是合法金融機構，卻要在網路刊登金融服務或投資廣告，投資人權益要如何獲得保障；至於細節相關部分，將會與 Google 再討論。

根據警政署刑事檢查局統計，去年我國「投資詐騙」發生案件高達 4902 件，較前年（2020）的 2852 件、年增率為 71.95%；其中，「投資詐騙」前 3 大類型依序為「網路賭博」、「虛擬資產詐騙」及「境外金融資產投資（如期貨、股票）」等。